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黃愷宜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22
電子信箱：ax4949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430486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114年度交通安全創意教學教材徵選計畫1份
(36509986_1143048652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4年度交通安全創意教學教材徵選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研發優良創意之交通安全教學教材供教師教學參考運用，並提升學生及家長交通安全教育素養，本局委請本市文昌國小承辦旨揭活動，相關活動資訊如下：

- (一)徵件日期：114年5月1日起至114年9月12日止。
- (二)徵件地點：臺北市士林區文昌國民小學（臺北市士林區文林路615巷20號）。
- (三)徵選項目、參加對象及組別如下：

- 1、創意教學教案設計：對象為各校專任教師，分為高中職組、國中組及國小組等3組。
- 2、創意短影片拍攝：對象為各校師生合作，分為高中職組、國中組及國小組等3組。
- 3、創意書籤設計：對象為學生，分為高中職組、國中組及國小組等3組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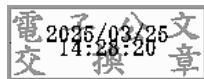
4、報名及送件事宜請逕洽文昌國小吳美穎輔導主任，電話（02）2836-5411分機140。

二、旨揭計畫參加對象包含本局所屬各級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師及學生，請各校至少報名參加一項「創意教學教案設計」或「創意短影片拍攝」比賽，並鼓勵學生踴躍參加「創意書籤設計」比賽。

三、檢附旨揭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務校安室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視導與品保科（含附件）



公文文號：1146003597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4年度交通安全創意教學教材徵選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大同高中 大同高中各組室 約聘學務創新人力 江颯萱 送陳/會 114/03/28 11:34:16

一、旨揭為「臺北市114年度交通安全創意教學教材徵選計畫」。

二、本案為教育部重點之一，且囿於各校至少報名一項參賽規定「創意教學教案設計」由邱正芝老師參賽，另「創意短影片拍攝」由陳真言老師參賽，二位老師皆擬於8月份進行設計製作。

三、奉核後，賡續管辦相關事宜，文存查。

三、

2.大同高中 大同高中各組室 主任教官 王鼎權 送陳/會 114/03/31 08:22:26

一、旨揭為「臺北市114年度交通安全創意教學教材徵選計畫」。

二、本案為教育部重點之一，各校至少報名一項參賽「創意教學教案設計」或「創意短影片拍攝」。

三、經徵詢有意願參賽老師，分別由邱正芝老師參賽「創意教學教案設計」，「創意短影片拍攝」由陳真言老師參賽。

四、奉核後，賡續管辦相關事宜。

3.大同高中 大同高中各組室 秘書 陳品璇 決行 114/03/31 12:52:01

仍請上網公告計畫，鼓勵教師參加；餘如擬。